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25582—2010

GB 25582—2010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硅酸钙铝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

食品添加剂 硅酸钙铝

GB 25582—2010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政编码：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
电话：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 字数 21 千字
2011 年 2 月第一版 2011 年 2 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：155066·1-41454 定价 18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2010-12-21 发布

2011-02-21 实施



GB 25582-2010

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发布

移取 1.00 mL 按 HG/T 3696.2 配制的铅标准溶液, 置于 1 000 mL 容量瓶中, 用水稀释至刻度, 摆匀。该溶液使用前制备。

A. 12.2 分析步骤

A. 12. 2. 1 A 管:准确移取 10. 00 mL 铅标准溶液置于 50 mL 比色管中,加入 5 mL 盐酸溶液(A. 12. 1. 2),加水至 25 mL,加入 1 滴酚酞指示液,滴加盐酸溶液(A. 12. 1. 2)或氨水溶液使溶液粉红色恰好褪去,再加入 5 mL 乙酸盐缓冲溶液,混匀,备用。

A. 12.2.2 B、C管：用移液管分别移取 10.00 mL 滤液 C(A. 10.3.1) 置于两支 50 mL 比色管中，各加入 1 滴酚酞指示液，滴加氨水溶液至粉红色后，再滴加盐酸溶液(A. 12.1.2) 中和至溶液粉红色褪去，加水至 25 mL，摇匀。C 管中加入 10.00 mL 铅标准溶液。B、C 管分别再加入 5 mL 乙酸盐缓冲溶液，混匀，备用。

A. 12.2.3 限量比色：向各管中加入 2 滴硫化钠甘油溶液，并加水至 50 mL 刻度，混匀，于暗处放置 5 min 后，在白色背景下观察，B 管的色度不得深于 A 管的色度，C 管的色度应与 A 管的色度相当或深于 A 管的色度。

A. 13 干燥减量的测定

A. 13. 1 仪器和设备

A. 13.1.1 电热恒温干燥箱:能控制温度 $105^{\circ}\text{C} \pm 2^{\circ}\text{C}$ 。

A. 13. 1. 2 瓷坩埚。

A. 13.2 分析步骤

使用 $105^{\circ}\text{C} \pm 2^{\circ}\text{C}$ 下烘至质量恒定的瓷坩埚,称取约 5 g 试样,精确至 0.000 2 g。于 $105^{\circ}\text{C} \pm 2^{\circ}\text{C}$ 电热恒温干燥箱中烘 2 h,冷却后称其质量。

A. 13.3 结果计算

干燥减量以质量分数 w_8 计, 数值以%表示, 按公式(A.9)计算:

式中：

m_1 ——瓷坩埚质量的数值,单位为克(g);

m_2 —— $105\text{ }^{\circ}\text{C} \pm 2\text{ }^{\circ}\text{C}$ 下烘 2 h 后瓷坩埚及试样质量的数值, 单位为克(g);

m —— 试料质量的数值, 单位为克(g)。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,两次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大于 0.2%。

前 言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。

m ——试料的质量的数值,单位为克(g)。

取平行测定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为测定结果,两次平行测定结果的绝对差值不大于5%。

A.10 铅的测定

A.10.1 试剂和材料

A.10.1.1 4-甲基戊酮-2(MIBK)。

A.10.1.2 盐酸溶液:1+20。

A.10.1.3 氨水溶液:1+1。

A.10.1.4 硫酸铵溶液:300 g/L。

称取30 g 硫酸铵 $[(\text{NH}_4)_2\text{SO}_4]$,用水溶解并加水至100 mL。

A.10.1.5 柠檬酸铵溶液:250 g/L。

称取25 g 柠檬酸铵,用水溶解并加水至100 mL。

A.10.1.6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钠(DDTC)溶液:50 g/L。

称取5 g 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钠,用水溶解并加水至100 mL。

A.10.1.7 铅标准溶液:1 mL 溶液含铅(Pb)0.001 mg。

移取1.00 mL按HG/T 3696.2配制的铅标准溶液,置于1 000 mL容量瓶中,用水稀释至刻度,摇匀。该溶液使用前制备。

A.10.1.8 溴百里酚蓝水溶液:1 g/L。

A.10.1.9 二级水:符合GB/T 6682—2008中规定。

A.10.2 仪器和设备

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。

A.10.3 分析步骤

A.10.3.1 试验溶液的制备

称取10.00 g \pm 0.01 g 试样,置于250 mL烧杯中,加入50 mL盐酸溶液,盖上表面皿,缓慢加热至沸,并保持沸腾15 min,冷却,静置使不溶物沉降。将溶液过滤至100 mL容量瓶中,分三次用热水清洗烧杯(尽量使不溶物留在烧杯内),每次10 mL水量,最后用15 mL热水清洗滤纸,滤液并入100 mL容量瓶中。冷却后用水稀释至刻度,摇匀,备用,保留此溶液定为滤液C,用于铅含量、砷含量、重金属含量的测定。

移取10.00 mL滤液C,置于125 mL分液漏斗中,补加水至60 mL。加2 mL柠檬酸铵溶液,3滴~5滴溴百里酚蓝指示液,用氨水调pH至溶液由黄变蓝,加10 mL硫酸铵溶液,10 mL二乙基二硫代氨基甲酸钠(DDTC)溶液,摇匀。放置5 min左右,加入10.00 mL 4-甲基戊酮-2(MIBK),剧烈振摇提取1 min,静置分层后,弃去水层,将4-甲基戊酮-2(MIBK)层放入10 mL带塞刻度管中,备用。同时同样处理空白试验溶液。

空白试验除不加试样外,其他操作及加入试剂的种类和量与测定试验相同。

A.10.3.2 标准参比溶液的制备

分别移取0.00 mL、2.00 mL、4.00 mL、6.00 mL、8.00 mL铅标准使用溶液,置于5个125 mL分液漏斗中,各加入5 mL盐酸溶液,从“补加水至60 mL……”开始与试验溶液同时同样处理。

食品安全国家标准

食品添加剂 硅酸钙铝

1 范围

本标准适用于以水玻璃法制备的食品添加剂硅酸钙铝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本标准中引用的文件对于本标准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标准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标准。

3 组分物质的量比

$\text{Al}_2\text{O}_3/\text{CaO}/\text{SiO}_2$ 物质的量比(摩尔比)近似为1:9:12。

4 技术要求

4.1 感官要求: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要 求	检 验 方 法
色 泽	白 色	取适量试样置于50 mL烧杯中,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组织状态
组织状态	粉 末 或 颗 粒	

4.2 理化指标: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 验 方 法
二氧化硅(SiO_2),w/%	44.0~50.0	附录A中A.4
三氧化二铝(Al_2O_3),w/%	3.0~5.0	附录A中A.5
氧化钙(CaO),w/%	32.0~38.0	附录A中A.6
氧化钠(Na_2O),w/%	0.5~4.0	附录A中A.7
灼烧减量,w/%	14.0~18.0	附录A中A.8
氟化物(以F计)/(mg/kg) \leq	50	附录A中A.9
铅(Pb)/(mg/kg) \leq	5	附录A中A.10
砷(As)/(mg/kg) \leq	3	附录A中A.11
重金属性(以Pb计)/(mg/kg) \leq	10	附录A中A.12
干燥减量,w/% \leq	10.0	附录A中A.13